**臺北市立大學(學院名稱)與(學校名稱+學院)**

**學術交流與合作備忘錄**

 臺北市立大學與(學校名稱+學院)為促進兩校間教育、研究以及其他相關領域的交流，特締結如下約定：

1. 兩校本著平等互惠的精神，就以下項目進行交流與合作：

（1）教職員和研究人員的交流

（2）聯合舉辦相互感興趣的學術會議、研討會

（3）交換共同關心的學術資訊、學術資料

（4）舉辦學生長短期教育文化交流活動

（5）雙方同意的其他學術交流

1. 對於由本合約書衍生的各項交流計畫，雙方另行商定方案，以擴展本合約書的內容，並報相關單位核定。
2. 兩校同意各項合作項目應在能夠承擔經費的範圍內進行，並在合作項目實施前就所有的經費問題進行協商。
3. 本合約書自簽字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五年。本合約書根據雙方的同意可以加以修訂及更新。如締約任何一方在期滿前六個月未以書面通知另一方要求終止本合約書，則本合約書將自動延期五年，並依此法順延。

|  |  |
| --- | --- |
|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臺北市立大學(學院名稱)(院長)****(姓名)** | **(學校名稱+中心名稱)(主任)** **(姓名)** |
|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

**臺北市立大學(系所名稱)與(學校名稱+系所)**

**學術交流與合作備忘錄**

 臺北市立大學與(學校名稱+系所)為促進兩校間教育、研究以及其他相關領域的交流，特締結如下約定：

1. 兩校本著平等互惠的精神，就以下項目進行交流與合作：

（1）教職員和研究人員的交流

（2）聯合舉辦相互感興趣的學術會議、研討會

（3）交換共同關心的學術資訊、學術資料

（4）舉辦學生長短期教育文化交流活動

（5）雙方同意的其他學術交流

1. 對於由本合約書衍生的各項交流計畫，雙方另行商定方案，以擴展本合約書的內容，並報相關單位核定。
2. 兩校同意各項合作項目應在能夠承擔經費的範圍內進行，並在合作項目實施前就所有的經費問題進行協商。
3. 本合約書自簽字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五年。本合約書根據雙方的同意可以加以修訂及更新。如締約任何一方在期滿前六個月未以書面通知另一方要求終止本合約書，則本合約書將自動延期五年，並依此法順延。

|  |  |
| --- | --- |
|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臺北市立大學(系所名稱)(主任)****(姓名)** | **(學校名稱+系所名稱)(主任)** **(姓名)** |
|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

**臺北市立大學(中心名稱)與(學校名稱+中心)**

**學術交流與合作備忘錄**

 臺北市立大學與(學校名稱+中心)為促進兩校間教育、研究以及其他相關領域的交流，特締結如下約定：

1. 兩校本著平等互惠的精神，就以下項目進行交流與合作：

（1）教職員和研究人員的交流

（2）聯合舉辦相互感興趣的學術會議、研討會

（3）交換共同關心的學術資訊、學術資料

（4）舉辦學生長短期教育文化交流活動

（5）雙方同意的其他學術交流

1. 對於由本合約書衍生的各項交流計畫，雙方另行商定方案，以擴展本合約書的內容，並報相關單位核定。
2. 兩校同意各項合作項目應在能夠承擔經費的範圍內進行，並在合作項目實施前就所有的經費問題進行協商。
3. 本合約書自簽字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五年。本合約書根據雙方的同意可以加以修訂及更新。如締約任何一方在期滿前六個月未以書面通知另一方要求終止本合約書，則本合約書將自動延期五年，並依此法順延。

|  |  |
| --- | --- |
|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臺北市立大學(中心名稱)(主任)****(姓名)** | **(學校名稱+中心名稱)(主任)** **(姓名)** |
|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